

同意发布

杨林

# 腾冲市中医医院食堂对外招租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2021.4.25

谈判编号：CKMKZBTC2021-012

受采购人腾冲市中医医院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腾政办发[2018]16号文件的要求等有关规定，经政府管理部门批准，就腾冲市中医医院食堂对外招租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通过综合评估择优选择供应商。

## 1、谈判内容

1.1 采购最低限价：本次招租每年食堂承租金底价为人民币 40 万元；

1.2 招租规模及主要内容：

1.2.1 腾冲市中医医院院内食堂一楼座位可容纳 100 人就餐，分汉族食堂和回族食堂；二楼可容纳 100 人就餐，大包可容纳 18 人就餐，小包可容纳 20 人就餐，屏风可容纳 16 人就餐。一楼经营面积 666.39 平方米，二楼经营面积：376.4 平方米。总使用面积 1284.91 平方米，病人每天就餐人数约 240 人，职工每天就餐人数约 80 人。

1.2.2 招租人提供经营所需主要设备设施供承租人免费使用（具体提供设备清单详见附件），但修理及其费用由承租人负责承担，且要求租期届满提前三个月全部修复后，到期按移交清单交还招租人。其它由承租人自行配置的厨具及用具可以由承租人自行处理。

1.2.3 经营范围及供应品种：自选快餐、普餐盒饭、包厢团体招待用餐、职工、病友、病友家属配送餐、干面点心等；

1.3 承租期限：承租期限为 1 年，具体承租日期以承租合同约定为准。

1.4 服务地点：腾冲市中医医院（业主指定地点）。

1.5 服务承诺：满足业主及相关行业要求。

1.6 租金缴纳方式：竞租成功后，双方协商签定正式的承租合同，在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付清半年租金，同时交年租金的 10%为履约保证金，剩余年租金在合同签订半年后付清。水电费不含在年租金内，由中标人据实支付。

1.7 其他要求：承租方每年应根据政府相关要求完成不低于 6000 元的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采购额度。

1.8 本项目为一个合同包，整体响应。

## 2、谈判报价回函单位资格要求

谈判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1 资格证明文件至少包括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印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须包含本次采购项目的内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完成本项目的能力；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保证金回执单。

2.2 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必须持有卫生部门出具的有效的《健康证》，并承诺成交后办理卫生部门颁发的《餐饮服务许可证》及拟投入所有工作人员都持有有效的《健康证》。

2.3 谈判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承担本项目相适应的技术人员，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提供相关材料或声明函)。

2.4 谈判供应商须具有餐饮行业服务经验，及有过类似食堂经营管理经验，提供相关合同、证明材料。

2.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相关材料或声明函)。

2.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相关材料或声明函)。

2.7 信誉要求：①投标人不得存在经营异常、严重违法、行政处罚、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②在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以前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2.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2.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以上资格要求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如不提供或提供不完全的做废标处理。

### 3、报名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时间、地点：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请于2021年04月27日至2021年04月29日每日上午08时至11时3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由谈判报价回函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持单位介绍信(可传真)到云南宸凯招标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办公室(腾

冲市国际商贸城 14 栋三楼) 报名, 并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文件售价: 400 元/份(售后不退)。邮购竞争性谈判文件的, 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 100.00 元/份。

#### 4、资格审查:

方式: 后审; 办法: 合格制

#### 5、谈判报价回函文件的递交

5.1 谈判报价回函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04 月 30 日下午 15 时 00 分, 地点为云南宸凯招标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腾冲市国际商贸城 14 栋三楼)。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回函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信息公示于腾冲市中医医院公开栏, 有效公示期为 2021 年 04 月 27 日至 2021 年 04 月 29 日 3 个工作日, 请各回函单位及时查看。

#### 7、联系方式

采购人: 腾冲市中医医院  
地址: 腾冲市腾越街道  
联系人: 周王  
电话: 13577503570

代理机构: 云南宸凯招标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腾冲市国际商贸城 14 栋三楼  
联系人: 番女士  
联系电话: 13529559797

2021 年 4 月 25 日

